

公司代码：600664

公司简称：哈药股份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68,113,701.56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年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338,419,425.05 元，减本年已分配现金股利 1,269,734,138.00 元，2018 年可供分配利润为-199,428,414.51 元。

为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稳定和持续发展，公司拟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哈药股份	600664	S哈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晓东	王文续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大道7号	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大道7号
电话	0451-51870077	0451-51870077
电子信箱	mengxd@hayao.com	wangwx@hayao.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专注于医药健康产业，主要从事医药研发与制造、批发与零售业务，是集医药研发、制造、销售于一体的国内大型高新技术医药企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1993 年 6 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600664.SH），是全国医药行业首家上市公司，也是黑龙江省首家上市公司。2015 年，公司通过

资产置换对下属资产及业务板块进行了整合，打造了旗下医药商业上市平台（人民同泰，600829.SH），实现了医药工业和医药商业独立经营、协同发展的业务布局。

公司医药研发与制造业务涵盖化学原料药、化学制剂、生物制剂、中药、保健品等产业领域，产品聚焦抗感染、心脑血管、感冒药、消化系统、抗肿瘤药以及营养补充剂等治疗领域，主要产品包括阿莫西林胶囊、小儿氨酚黄那敏颗粒、拉西地平片、注射用盐酸头孢替安、前列地尔注射液、葡萄糖酸钙口服溶液、葡萄糖酸锌口服溶液等。

公司医药批发与零售业务主要通过旗下上市公司人民同泰开展，人民同泰是黑龙江省医药商业行业的龙头企业，主要业务范围集中在黑龙江，辐射吉林和内蒙古，经营产品包括中药、西药、保健品、日用品、医疗器械、玻璃仪器、化学制剂等。

## （二）公司经营模式

### 1、医药工业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通过对供应商的有效管理，深入挖掘供应商资源，优化供应商准入及退出机制，实现供应商的优胜劣汰，保证供应商体系的良性发展；通过对大宗物资供应链及产业链的深入研究，结合市场信息的采集与分析，实现专业化集中招标管理，降低采购成本；通过对非生产性物资采购进行流程梳理，实现对采购物资全面实质管控，并同时提升整体工作时效；通过物料需求计划管理、采购订单管理、采购付款管理，合理控制采购库存，降低资金占用，实现高效、优质、低成本采购。

#### （2）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药品 GMP 规范，严格按照 GMP 的要求组织生产，将 GMP 贯彻到原料采购、人员配置、设备管理、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包装运输等多个方面，在药品的整个制造过程中，对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成品进行全程检测及监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 （3）销售模式

公司为顺应国家医药政策及医药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建立以区县为最小单元的营销网络，全面落实销售业务、产销协同、区县资源建设、品牌建设等各方面工作。

### 2、医药商业经营模式

#### （1）医药批发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依托已经建立的药品配送平台，针对医疗客户、商业客户、第三终端客户开展全方位的药品配送服务。公司根据需求从上游供应商采购商品，经过验收、存储、分拣、物流配送等环节，

将药品销售给下游客户，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合理调配资金，实现利润最大化。

公司自建的物流中心拥有一流的仓储设施设备，低温商品实现全程冷链运输，保证药品质量；在面向零售药店、医药经销企业的医药批发模式方面，公司充分利用药企资源、销售网络等方面的优势，目前已将配送网络拓展到吉林、内蒙古等黑龙江省外市场。

## （2）医药零售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充分利用现有的营销网络、经营品种和配送能力，以直营连锁方式开展的医药零售业务，利润主要来自于医药产品进销差价。

公司采用集中化供应链体系，将零售业务的采购纳入统一的集成化采购目录中，并在配送环节对库存分布、订单时间及订货量之间的关系进行计算、统一规划物流，从而降低零售平台公司与各节点企业运营成本。

公司积极打造标准化、专业化、模式化的门店经营模式，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拥有“人民同泰”、“新药特药”等零售品牌，旗下的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拥有分布在黑龙江省内的众多零售门店，其营业收入排名黑龙江省前列，具有较强的市场地位。

## （三）行业发展现状

2018年，我国医药行业收入增长依然稳定但利润增速有所放缓，行业政策压力犹在，随着我国医改政策的逐步落实，医药行业正加速进行产业结构调整 and 产业升级，医药企业格局将不断发生变化。报告期内，我国医药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986.3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3,094.2 亿元。

## （四）行业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关系国计民生，药品消费支出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居民生活质量存在较强的相关性，行业周期性特征不突出。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问题加剧、居民人均收入水平的提高及医疗保健意识的增强，以及国家医疗卫生体系建设的不断完善，医药行业仍将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 （五）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实现了从化学原料药到制剂、中药、生物制剂、保健品以及医药商业的全产业链覆盖。在抗感染、心脑血管、消化系统和营养补充剂等中国药品市场最具用药规模和成长性的治疗领域，形成比较完善的产品布局，公司核心产品青霉素和头孢菌素类抗生素制剂、补钙补锌系列补益类产品、拉西地平片等心脑血管类产品及中药粉针类产品在各自细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

## （六）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的阿莫西林胶囊、罗红霉素分散片等抗感染类主导产品，葡萄糖酸钙口服溶液、葡萄糖酸锌口服溶液等补益类主导产品，双黄连口服液、双黄连粉针、丹参粉针等中药类主导产品，以及前列地尔注射液、拉西地平片等心脑血管类主导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稳居同类产品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研判医药行业市场变化，持续强化营销体系建设，高度重视市场准入、渠道拓展、终端推广等工作，加快新产品引进和上市步伐，积极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医药商业子公司充分利用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以及“两票制”等政策机遇，不断优化产品资源与客户结构。未来，公司将顺应市场趋势和政策变化，通过开展产业结构调整、优化资源组合、模式创新、对外兼并重组等工作，充分发挥渠道优势、终端覆盖优势以及品牌优势，继续保持并努力提升细分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力争实现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11,900,901,626.53	13,699,333,348.19	-13.13	15,052,744,911.68
营业收入	10,813,613,594.67	12,017,531,251.13	-10.02	14,126,885,95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6,139,970.93	406,975,865.80	-14.95	788,103,13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126,120.64	289,940,302.32	-15.80	712,414,36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65,429,231.41	7,051,573,765.84	-16.82	7,852,480,23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724,935.55	149,221,463.37	364.23	2,778,011,578.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12.50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12.50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3	5.60	减少0.27个百分点	10.58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1-3 月份)	(4-6 月份)	(7-9 月份)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57,831,646.74	2,776,101,852.06	2,469,707,896.52	2,709,972,19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227,002.06	222,749,594.49	-120,063,812.65	103,227,18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2,143,703.65	158,390,691.91	-140,992,737.37	94,584,46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21,739.09	-48,822,631.54	60,061,299.57	538,964,528.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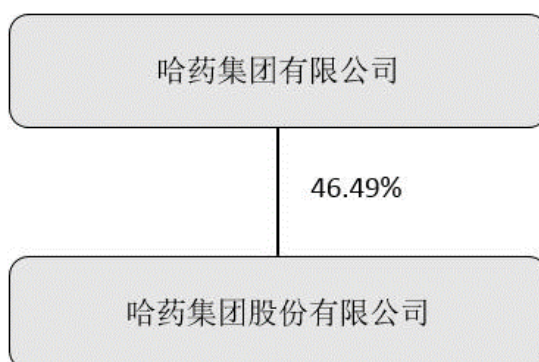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7,4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5,84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哈药集团有限公司	0	1,173,173,885	46.10		无		国有 法人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 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0	55,725,125	2.19		无		国有 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0	48,833,200	1.92		无		国有 法人
哈尔滨天翔伟业投资 有限公司	13,300,040	46,600,098	1.83		无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26,696,700	26,696,700	1.05		无		未知
浙江省财务开发公司	0	23,883,418	0.94		无		国有 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1,924,832	19,995,229	0.79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10,089,074	19,376,779	0.76		无		其他

司							
李桂林	655,300	16,431,300	0.65		无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28,546	16,236,957	0.64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不知晓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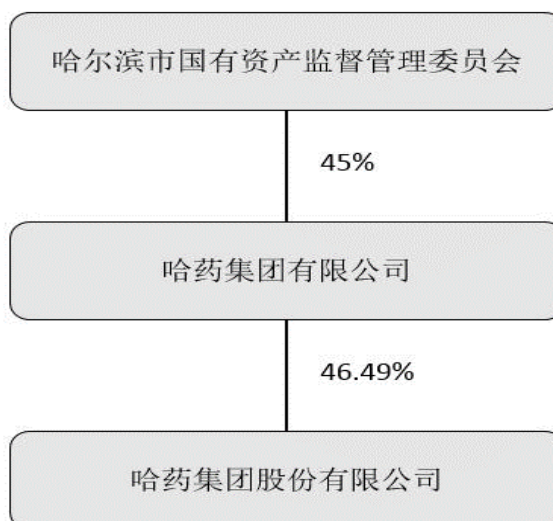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以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日为基准日编制此图。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8.13 亿元,同比下降 10.02%,其中医药工业主营业务收入为 37.35 亿元,医药商业主营业务收入为 70.22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46 亿元,同比下降 14.95%。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度颁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因公司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应采用通知附件 1 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对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单列;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并对可比期间数据进行同口径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及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和 2017 年度利润表项目影响金额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合并)	
		变更前	变更后重述
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票据	559,180,148.77	
	应收账款	2,901,803,906.4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60,984,055.17
本公司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应收利息	36,450,822.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2,589,846.38	149,040,668.38



本公司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票据	1,173,843,796.29	
	应付账款	2,195,044,833.8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368,888,630.17
本公司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26,064,067.47	1,226,064,067.47
本公司将专项应付款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专项应付款	12,458,045.29	
	长期应付款		12,458,045.29
本公司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管理费用	1,680,170,850.31	1,538,044,178.20
	研发费用		142,126,672.11

(2)为了实现机务、财务的集成化、一体化管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于2018年7月1日起开始使用SAP软件,为了与该软件运行要求保持一致,发出原材料的计价方法由“加权平均法”改为“移动加权平均法”。由于公司存货种类繁多、收发频繁等因素,确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规定,本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了未来适用法,从2018年7月1日起执行。

上述两项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

除上述两项变更外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发生变更。

####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十九家,与2017年度相比增加二家子公司,具体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